

國立嘉義大學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生宿舍服務暨輔導委員會會議紀錄

時間：106 年 6 月 16 日(星期五)下午 2 時

地點：蘭潭校區行政中心 3 樓第 3 會議室

主席：吳煥烘副校長 (陳學務長明聰代理)

記錄：陳中元

出席人員：詳如簽到表

壹、主席致詞(略)

貳、宣讀上次會議紀錄

決定：紀錄確立。

參、上次會議決議案暨指示事項執行情形

決定：同意備查。

肆、105 學年第 2 學期宿舍工作報告

- 一、新民校區學生宿舍新建工程業經教育部 106 年 5 月 8 日臺教高(三)字第 1060056337 號函同意工程構想書，已製作構想書定稿本報教育部備查。
- 二、「蘭潭校區學生六舍三樓廁所改建工程」總經費 300 萬元，教育部補助經費 270 萬元，學生宿舍自籌 30 萬元。目前已發包施工，預定本(106)年 8 月 20 日完工。
- 三、蘭潭學生宿舍、民雄學生宿舍、新民、林森學生宿舍及進德樓學生宿舍報告(詳頁 2~11)。

伍、委員建議事項

- 一、工作報告中住宿現況應增列上學期住宿狀況，以利住宿率之比較。
- 二、宿舍經費收支中 105 年度學生宿舍清潔維護委外廠商尚未請款，應儘速聯繫廠商備齊資料請款。
- 三、民雄學生宿舍地下室可使用與待報廢之桌球桌能區隔與標示清楚。
- 四、學生宿舍飲水機與浴室設施故障之修繕能更有效率，以利同學方便使用各項設施。
- 五、舊生床位申請抽籤後，應思考如何加速床位遞補速度，以提高住宿率。

陸、臨時動議(無)

柒、散會(下午 3 時 00 分)